

中国十五冶蒙古国输煤及选煤厂项目非标设备加工 制作工程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蒙古国输煤及选煤厂 EPC 项目安装工程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项目业主。

该项目所需的中国十五冶蒙古国输煤及选煤厂项目非标设备加工制作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现就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DWGS-MGGSM-2023-JCG085-GC）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名称：中国十五冶蒙古国输煤及选煤厂项目非标设备加工制作工程；

2.2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钢结构加工总量约为 3600 吨，合同估算价（含税）2789.01（万元）；

2.3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中国境内

2.4 本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 根据加工量而定（具体标准见招标文件）。

2.5 本分包工程的标段划分：分为三个标段（二连浩特口岸交付）。

一标段：钢结构加工总量约为 1250 吨，合同估算价（含税）968.41（万元）；

二标段：钢结构加工总量约为 1200 吨，合同估算价（含税）929.67（万元）；

三标段：钢结构加工总量约为 1150 吨，合同估算价（含税）890.93（万元）；

2.6 招标范围 蒙古国输煤及选煤厂项目非标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碳钢非标设备、工艺平台的供货，供货的工作内容包括图纸会审、编制材料采购计划、采购和供应材料、原材料卸车、国内加工制作成型、机械除锈、涂装、包装（含包装材料）、油漆喷涂唛头、成品装车、运输至指定港口车板交货；不包括图纸转换，由招标人提供转换图纸。

2.7.2.7 各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多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如果某一投标人综合评分均为多个标段的第一名，由招标人优先选择标段后，顺序递进。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 2) 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
- 3) 不允许转包；
- 4) 具有良好的信誉及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020年至2022年无亏损，有满足本工程建设的流动资金；
- 5) 投标人履约信誉良好，2020年至2022年未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无不良记录公示。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同一母公司下的多家子公司参加投标，若同一母公司的多家子公司参与投标，均视为无效投标。
- 7)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8月11日18:00时至2023年8月16日18: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http://ecp.cnmc.com.cn>）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购买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价 500元/标段，售后不退（交费后需上传凭证，审核通过后才能下载标书）。

请投标人将标书费汇付至指定账户（汇付时请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开户行行号：103522016012

账号：17160101040017669

名称：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汇付后将标书费电子回单上传至平台等待审核即可。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22日9时。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网址: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cnmc.com.cn>)上传,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788 号

邮 编：430051

联 系 人：何志强；汪东斌

电 话：18986036378；15826530072

传 真： 027-51015243

电子邮件： swy.jczxgccgb@cn15mcc.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账 号： 17160101040017669

2022 年 8 月 11 日